

建構林務局自然教育中心 評鑑機制初論

文 翁麗芯 ■ 林務局森林育樂組簡任技正(通訊作者)
李芝瑩 ■ 中華民國環境教育學會專案研究員

一、前言

林務局8處自然教育中心結合正規及非正規教育，透過多樣化的課程方案促成多元對象與森林的互動，以及對環境倫理的覺知與行動，截至2013年推出逾250套課程方案，平均每年提供10萬人次以上之學習機會，期透過優質的戶外學習場域及專業的環境教育服務，逐步實現「維護森林生態，保育自然資源」核心價值。

2011年環境教育法上路以來，林務局8處自然教育中心陸續通過設施場所認證，業務承辦人員及環境教育教師亦陸續取得人員認證，獲得外部評鑑單位之肯定；部分自然教育中心亦個別針對「場域設施」、「人員」、「軟體方案」、「經營管理」等不同面向進行內部之評鑑與回饋，期能提供更具優質之服務。

為持續提昇林務局自然教育中心之服務品

質與營運效能，2011年起推動中心專業服務之績效管理，藉以衡量經營策略與營運管理成效。然績效管理有賴評鑑機制的設定及評鑑結果的導入，方能實質回饋、修正發展願景、目標、策略，以發現問題、找到對策，以永續經營林務局自然教育中心，使成為森林環境教育的重要提供者。為此，著手建構具科學性、共識性、前瞻性、持續改善性之整體評鑑機制，透過齊一的評鑑面向與指標，提供8處自然教育中心自我檢視與要求，使林務局與各自然教育中心瞭解現階段發展議題、知悉改善方向與策略，引領林務局自然教育中心穩健地永續發展。

二、建構評鑑機制之目標

林務局自然教育中心運作除持續透過多種公私協力模式，導入專業人力，發展課程方案，改

善環境設施等措施，提供專業環境教育服務外，更創新調節營運模式，透過經營管理、環境設施、組織團隊間的系統連結、靈活調度，型塑核心服務的穩定性、必要性、獨特性、不可取代性。此外，為能精準且有效率的找出各中心亟待改善精進的缺口、差距，建構林務局自然教育中心評鑑機制並為推動運用，除可判斷中心是否達到期望的願景、目標，更評估各中心所呈現的價值與成績，以確實提昇森林環境教育內涵，為組織、使用者及整個社會創造價值，建立與落實環境永續發展的價值觀。

依據韋伯辭典，評鑑係指對事物的價值、品質、重要性、數量、程度或條件加以檢視與判斷。Stufflebeam與Shinkfield(1985)在《系統的評鑑》(Systematic Evaluation)中對評鑑有完整的定義：「評鑑是一種規劃、收集並提供描述性與判斷性資訊的過程，這些資訊包括評鑑客體的目標、設計、實施和影響之功績與價值，以利決策，滿足效能需要，並增加對評鑑客體的瞭解。」為在百家爭鳴的環境教育新興市場中站穩腳步，林務局自然教育中心評鑑機制之建構及運作目的，主要為能持續提升中心營運效能並提昇服務品質，以永續經營林務局自然教育中心。評鑑機制建構目標至少與下列幾點有關：1.著重中心營運及提供環教服務的價值；2.收集分析依經驗所得的資料；3.採集有關這些資料的結論及鑑定；4.把這些發現傳達給中心永續營運關係者；5.利用這些發現輔助決策制定。更透過評鑑機制的設定及評鑑結果的導入，實質回饋、修正中心發展願景、目標、策略，以發現問題、找到對策，使各中心確實成為森林環境教育方案的重要提供者。

三、評鑑機制建構歷程

林務局自然教育中心評鑑機制之建構歷程如下：

(一)收集林務局自然教育中心現階段發展議題：2012年中透過訪視、諮詢專家等方法，依據林務局自然教育中心之願景、目標、策略，診斷並分析各中心之各面向課題，研擬林務局自然教育中心「場域設施」、「經營管理」、「人員」、「軟體方案」等面向課題之解決對策。

(二)發展建構中心整體評鑑機制：2013年初透過德懷術(Delphi Technique)、焦點團體訪談等方法，蒐集環境學習場域營運各面向及評鑑機制相關資料，發展建構各自然教育中心通用之評鑑機制。

林務局自然教育中心評鑑機制，前業結合環境學習中心原則、特質、組織評鑑等相關文獻與各中心、專家學者訪談資料後，建構出組織願景、教育方案、場域設施、營運管理、人員質能等五構面之評鑑架構，下含22個子構面，合計58項評鑑指標，構成林務局自然教育中心評鑑指標系統。2013年9、10月並以解決中心於機關內發展策略與營運實務問題為導向，自初擬的評鑑指標系統中選定17項重點評鑑指標，於羅東、八仙山自然教育中心試行評鑑。

(三)試行並推展評鑑機制：透過試行評鑑、經驗學習等方式，回饋修正評鑑機制，確認機制之可執行性。透過實際運作經驗，確立機制對林務局自然教育中心永續發展之適用性。並規劃評鑑機制之逐年檢視與回饋計畫，以

維持機制之有效性。

2014年上半年將就8個自然教育中心進行實質評鑑，評鑑過程採系統化、科學化的各種方法收集質量並重之資料，且依據指標或標準，進行價值或優缺點的判斷，期評鑑結果得作為相關決策與行動的參考依據，協助各中心持續努力與自我進步。

四、評鑑扮演的角色

評鑑兼具工具與跨越學科的角色，複雜性高。因此，「收集與分析中心營運及服務資料並評估其功績與價值」的「方法應用」顯得格外重要。也就是說，在評鑑方法的應用上，不僅應達到「精確性」以儘量反映受評中心不易釐清的品質；並具「有效性」，使評鑑確能提供所需要的資訊；確保其實際、政治及成本效

益之「可行性」亦是重要的；除此之外，更應考量「適當性」，以合乎倫理並確保評鑑參與者及受評鑑影響者的福利，降低評鑑的壓力與威脅性。透過精確的、有效的、可行的及適當的方法應用，將使評鑑成為林務局自然教育中心永續發展的有效機制。

評鑑係分析與評估中心營運及服務情形以提供決策參考，評鑑結果極可能影響中心發展方向及策略，甚為重要；而評鑑扮演導引的角色，具引領中心改進與發展的張力，其重要性不言可喻。目前林務局自然教育中心評鑑機制業試行評鑑完竣，2014上半年將至各自然教育中心進行實質評鑑，各中心均已積極收集彙整資料中，期有效提供資訊，瞭解各自現階段發展議題、知悉改善方向與策略，以利自我精進品質、優化營運效能。▲